附件2：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情况报告单

填报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任务 | 完成情况 |
| 1 | 以身作则，带头接受纪律教育情况 |  |
| 2 | 在分管（联系）单位开展纪律和规矩教育情况 |  |
| 3 | 每年至少与分管（联系）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进行一次谈心活动 |  |
| 4 | 及时询问提醒分管（联系）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违反党规党纪的一些现象、苗头性问题，以及其他被视作作风、小节或疑似违纪的问题 |  |
| 5 | 经纪委建议，由分管（联系）的校领导对有群众反映，可信程度较强，属于违纪或严重违纪情形，但不明显涉嫌违法的中层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谈话，谈话情况向学校党委书记报告 |  |
| 6 | 与分管（联系）单位函询予以了结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谈话 |  |
| 7 | 参加分管（联系）单位民主生活会 |  |
| 8 | 对分管（联系）单位群众反映大并造成不良影响，或虽构成违纪但根据有关规定免予党纪处分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 |  |
| 9 | 把践行四种形态情况纳入年度述职述廉述责内容 |  |

注：该表格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本人填写（打印或手写均可），每半年填报一次，对任务完成情况的说明可另附页；“填报人”处需本人亲笔签名。